

#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青山纸业

股票代码：600103

信息披露义务人：方怀月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南里 15 楼 1801 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南里 15 楼 1801 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0 年 1 月 20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准则第15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信息披露准则第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未来股份变动计划 .....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8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0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12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青山纸业	指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方怀月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致使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降至 5%以下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方怀月

性别：男

国籍：中华人民共和国

身份证号码：11010819650912\*\*\*\*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南里 15 楼 1801 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南里 15 楼 1801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

#### 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方怀月先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超过 5%以上的股份。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未来股份变动计划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而做出的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变动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通过上市公司披露了减持计划,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不超过 132,203,390 股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7334%。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实施完成上述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青山纸业股份。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青山纸业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132,203,390 股，占青山纸业总股本的 5.7334%。

截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青山纸业股份 18,958,760 股，占青山纸业总股本的 0.822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青山纸业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113,244,630 股，占青山纸业总股本的 4.9112%。

###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青山纸业股份 113,244,630 股，存在被质押的情形，但不存在股份被冻结或者司法强制执行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之日前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日期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方怀月	2019年12月27日	集中竞价交易	717,320	0.0311%
	2019年12月30日	集中竞价交易	2,381,940	0.1033%
	2020年1月7日	集中竞价交易	6,065,760	0.2631%
	2020年1月8日	集中竞价交易	919,800	0.0399%
	2020年1月9日	集中竞价交易	1,587,800	0.0689%
	2020年1月14日	集中竞价交易	1,638,100	0.0710%
	2020年1月15日	集中竞价交易	3,600,800	0.1561%
	2020年1月20日	集中竞价交易	2,047,240	0.0888%
合计			18,958,760	0.8222%



##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而未提供的其他重大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青山纸业的住所所在地，供投资者查阅。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方怀月

签字：



签署日期：2020年1月20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所在地	福州市五一北路 171 号新都会花园广场 16 层
股票简称	青山纸业	股票代码	60010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方怀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 股） 持股数量： 132,203,390 股 持股比例： 5.733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 股） 变动数量： 18,958,760 股 变动比例： 0.8222% 持股数量： 113,244,630 股 持股比例： 4.9112%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要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方怀月

签字: 

签署日期: 2020 年 1 月 20 日